

关于展品包装运输项目的询价函

各报价单位:

我单位以询价采购方式对“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”陶瓷艺术作品及“福籽同心爱中华主题展”展品等运输项目进行政府采购，请你单位就以下采购项目内容进行书面报价。

一、采购询价项目

运输时间拟为：2023年4月-5月

第一段运输路线起止点为：三明永安至福州，运输40件陶瓷展品及展柜；

第二段运输路线起止点为：厦门至福州，运输80余件陶瓷展品；

第三段运输路线起止点为：福州至北京，运输122件陶瓷展品。

二、服务范围

1. 提供展品装车、运输、卸车整体服务，运输人员做好搬运工作。
2. 提供装车包材和相应的防护措施，须考虑到防震和可能发生的野蛮装卸等长途运输之需要。
3. 陶瓷展品为易碎品须投保，投保金额不低于100万元，保险费用纳入整体报价。

三、相关要求

1. 参与报价的单位须具有相应的营运资质。
2. 招标价含燃油费、过路费、人工费、车辆损耗、展品保险等整体价格。

3.参与运输车辆的车主或单位对车辆交通安全负全部责任。

4.询价招标，以最低价确定中标价。

四、报价文件内容

(1) 报价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公章的有效报价单；

(2) 公司营业执照或副本复印件（须加盖公章）；

(3) 附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原件、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、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（须加盖公章）；

(4) 报价单位简介、资质、车辆保险缴纳凭证、车辆年审记录等相关有效证件的复印件(须加盖公章)。

(5) 将上述资料用信封密封，在信封封口处加盖公章。不满足上述要求的报价文件视为无效报价文件。

五、报价文件请于2023年4月17日中午11点前以快件投递或直接送达方式送达（拒绝接受超时送达的报价单）。

六、合同签订：成交单位接到成交通知书后三日内，到我单位签订采购合同。询价文件、成交单位报价单和其他更优承诺等为签订合同的依据，按承诺时间供货和提供服务，如有违约行为，供应商将承担法律责任。

联系人：杨政 电话：0591-87622352

通讯地址：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东大路73号省直东湖大院6号楼三楼

福建省民族与宗教事务厅办公室

2023年4月10日

